

第六十二課 卑微與自誇 (Kauchema 誇口)

和合本：哥林多後書十一 7-11

「7 我因為白白傳 神的福音給你們，就自居卑微，叫你們高升，這算是我犯罪麼。8 我虧負了別的教會，向他們取了工價來，給你們效力。9 我在你們那裏缺乏的時候，並沒有累著你們一個人，因我所缺乏的，那從馬其頓來的弟兄們都補足了，我向來凡事謹守，後來也必謹守，總不至於累著你們。10 既有基督的誠實在我裏面，就無人能在亞該亞一帶地方阻擋我這自誇。11 為甚麼呢，是因我不愛你們麼，這有 神知道。」

若要明白這段經文的意思，我們就要去了解保羅時代的背景。保羅在哥林多教會傳道，並沒有接受他們在金錢上的資助，是免費的在他們中間牧養，但此舉竟然受到哥林多人的批評，也成為那些假使徒攻擊的藉口。何解？原來在昔日羅馬社會中，受到希臘文化影響極深。在希臘文化中，哲學是重要的一環，不少哲學家到處巡迴演講，藉此謀生。當時的哲學家有四種不同的方式謀生：

- ☆ 每位入場聽他演講的都要繳交入場費
- ☆ 有些有財有勢的人，聘用這些哲學家在他家中或其他公共場所作演講
- ☆ 求乞，即是每演講完後，他會請求聽眾施捨一些金錢，作為報酬
- ☆ 業餘——他們有自己的職業，在工作之餘的時間到處演講

在當日的社會，最令人瞧不起的是業餘哲學家，因為這類人士通常是不夠水準，怕講得不好，不夠專業，又沒有後台老闆資助，所以不敢收費。但保羅卻選擇了第四種方式，他一面織帳棚，維持生計，一面傳道。當然，若有教會(如馬其頓教會)資助他，他也樂意接受。今日在宗教行列中，有所謂 tent-makers 者，乃是步保羅的後塵，一面傳教，一面作工維持生計。

保羅之所以選擇這方式，不是因為他不夠專業，而是「自居卑微」，「卑微」一字，希臘文是 tapeinos，意思是「低微」「卑微」「謙卑」(humble, of low degree, meek, cast low)，這個字在新約聖經出現過 8 次。保羅之所以如此作，是仿效了耶穌基督的榜樣。

「你們知道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，他本來富足，卻為你們成了貧窮，叫你們因他的貧窮、可以成為富足。」(林後八 9)

所以保羅說：「我因為白白傳神的福音給你們，就自居卑微，叫你們升高，這算我犯罪嗎？」

為什麼保羅甘願「卑微」，一言蔽之：「愛」！保羅說：「我虧負其他教會，接受他們的資助，只有一個原因」，v.9 不想累著你們，新譯本譯作「成為負擔」，他不想加負擔子給哥林多教會。那麼我們又會問：既不接受哥林多教會資助，為什麼又接受馬其頓教會的資助？其實，保羅並不只沒有接受哥林多人的資助，也沒有接受腓立比教會的資助。雖然腓立比人多次多方想盡辦法去奉獻給保羅，最後當保羅在羅馬被囚時，他便樂意接受他們的援助。保羅說他們是與他同受苦難，也視腓

「哥林多後書：每週一字－蘇穎睿牧師」

立比人的資助為獻給神的祭。至於哥林多教會，我想主要原因是因為哥林多人屬靈的景況，或許他們還未明白「奉獻的真義」，所以保羅便在林後八、九及十章詳細詮釋「奉獻」意的意義，為了不想負累他們，保羅還是沒有接受哥林多人的資助，但卻鼓勵他們奉獻給在耶路撒冷的貧窮肢體。

在這段聖經有另一個主題：保羅一面是提到「自居卑微」，但另一方面他又提到自誇。v. 10「既有基督的誠實在我裏面、就無人能在亞該亞一帶地方阻擋我這自誇。」「卑微」是「弱者」的表現，「自誇」是「強人」的表現，兩者很難混為一談，但保羅偏偏一面說「自居卑微」，一面又說「無人可以阻撓他的自誇」，好像很矛盾，究竟這是甚麼意思呢？

「自誇」一字，希臘文是 kauchema，其動詞是 kauchaomai。這兩個字一共出現過 43 次之多 (kauchaomai 31 次，kauchema 12 次)，單在哥林多後書，這兩個字便出現過 20 次之多。和合本把這個字譯作「自誇」「誇口」。為什麼保羅會自誇呢？看看下面經文我們便會明白

- ☆ 五 12「不憑外貌誇口」
- ☆ 十 5「不仗別人所勞碌的誇口」
- ☆ 十 18「指著主誇口」
- ☆ 十二 9「我喜歡誇我的軟弱」

無錯，保羅也自誇，但他不是為他的成就、外貌、才幹等誇口，他是為他的卑微和軟弱誇口，就如十二 10「我為基督的緣故，就以軟弱、凌辱、急難、逼迫、困苦、為可喜樂的，因我甚麼時候軟弱，甚麼時候就剛強了。」

默想

- (1) 為什麼保羅不接受哥林多人金錢上的資助？又何以這竟成為哥林多人及假使徒攻擊保羅的藉口？
- (2) 保羅自己是「自居卑微」，這是什麼意思？
- (3) 保羅說他又自誇？卑微與自誇是互不相容的，為什麼保羅他又卑微又自誇？